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業績公告；及
非執行董事辭任

中期業績

百樂皇宮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二六年財年上半年」）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在審閱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後，方建議董事會批准。

業務概覽

- 於二零二六年財年上半年，本公司全球發售及超額配股權獲部分行使的所得款項淨額中約港幣10百萬元用於資產更新、發展Palasino Mikulov及用作一般營運資金，與本公司的所得款項淨額計劃用途相符。
- 為把握博彩行業的增長，本集團娛樂場的老虎機數目由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的630台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的638台。
- 本集團正積極於歐洲及亞洲其他司法管轄區物色類似實體娛樂場的機會，以拓展業務。

財務摘要

- 於二零二六年財年上半年，博彩、酒店、餐飲、租賃及相關服務收益約為港幣305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二五年財年上半年」)約港幣282百萬元增加約港幣23百萬元或8%。博彩、酒店、餐飲、租賃及相關服務收益有所增加，主要由於博彩業務表現改善所致。
- 二零二六年財年上半年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港幣12百萬元，而二零二五年財年上半年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港幣16百萬元。
- 於二零二六年財年上半年，全面收益總額約為港幣49百萬元，而二零二五年財年上半年的全面收益總額約為港幣25百萬元。
- 二零二六年財年上半年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為港幣1.44仙，而二零二五年財年上半年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為港幣1.95仙。
- 於二零二六年財年上半年，本集團產生經調整物業EBITDA^(附註)(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約港幣39百萬元，而二零二五年財年上半年則為港幣44百萬元。
- 董事會並無建議派付二零二六年財年上半年的中期股息。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博彩收益	218,447	196,118	
酒店、餐飲、租賃及相關服務收益	86,772	85,975	
博彩、酒店、餐飲、租賃及相關服務收益	<i>4</i>	305,219	282,093
博彩稅		(79,702)	(71,727)
其他收入	<i>5(a)</i>	2,975	6,771
其他收益及虧損	<i>5(b)</i>	(1,551)	(340)
已耗用存貨		(14,797)	(13,078)
折舊及攤銷		(15,490)	(11,447)
僱員福利開支		(104,379)	(95,179)
其他經營開支		(73,731)	(71,405)
上市開支		-	(1,949)
融資成本	<i>6</i>	(1,671)	(1,873)
除稅前溢利	<i>8</i>	16,873	21,866
所得稅開支	<i>7</i>	(5,268)	(6,173)
期內溢利		11,605	15,693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功能貨幣為呈列貨幣的匯兌差額		40,391	8,574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3,241)	510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48,755	24,777
每股盈利	<i>9</i>		
基本(港幣仙)		1.44	1.95
攤薄(港幣仙)		1.44	1.95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二五年 九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4,686	4,966
物業及設備		403,796	368,106
購買設備的按金		3,113	284
博彩牌照按金		11,400	10,200
無形資產		—	1,758
使用權資產		32,985	32,011
已抵押銀行存款		4,752	4,355
受限制銀行存款		20,018	17,911
銀行結餘		462	4,668
		481,212	444,259
流動資產			
存貨		2,402	2,265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價值 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35,799	6,213
應收貿易賬款	11	7,822	8,399
可收回稅項		7,372	2,656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9,140	10,192
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		249,078	286,855
		311,613	316,580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12	11,247	9,441
其他應付款項		73,270	68,321
應付所得稅		—	28
合約負債		2,288	3,642
租賃負債		1,370	1,714
銀行借貸		9,161	8,322
		97,336	91,468
流動資產淨值		214,277	225,112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695,489	669,371

於二零二五年
九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貸	40,082	45,243
租賃負債	71,242	66,277
其他應付款項	1,553	1,443
遞延稅項負債	7,982	7,142

120,859 120,105

資產淨值

574,630 549,266

資本及儲備

股本	8,066	8,066
儲備	566,564	541,200

權益總額

574,630 549,266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除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的修訂產生額外會計政策外，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使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列者相同。

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且於本集團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下列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以編製本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的修訂 缺乏可兌換性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3. 分部資料

本集團目前劃分為兩個可報告分部—博彩業務以及酒店、餐飲及租賃業務。該兩個可報告分部的主要業務如下：

- (i) 博彩業務—經營娛樂場
 - (ii) 酒店、餐飲及租賃業務—經營酒店、餐飲及相關服務

可報告分部的報告方式與向本公司行政總裁(即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內部報告的方式一致。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可報告分部表現的主要經營決策者已識別為作出策略決策的高級管理層。

主要經營決策者從賭桌博彩業務及老虎機博彩業務方面定期對各娛樂場的博彩業務進行分析，並對相關收益及經營業績進行整體檢討，以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就酒店、餐飲及租賃業務而言，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檢討個別酒店的表現。為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進行分部報告，本集團旗下具有類似經濟特徵的酒店的財務資料已合併為名為「酒店、餐飲及租賃業務」的單一可報告分部。

有關該等業務的收益及分部資料呈列如下：

(a) 本集團按可報告分部劃分的收益及業績分析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分部收益			
博彩業務：			
按時間點確認		218,447	196,118
酒店、餐飲及租賃業務：			
酒店業務：			
隨時間確認		49,735	49,589
餐飲業務：			
按時間點確認		36,940	35,955
租賃業務：			
經營租賃收益		97	431
		<hr/>	<hr/>
		305,219	282,093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按時間點確認		255,387	232,073
隨時間確認		49,735	49,589
		<hr/>	<hr/>
		305,122	281,662
經營租賃收益：			
租賃付款		97	431
		<hr/>	<hr/>
		305,219	282,093
分部業績			
博彩業務		40,337	36,406
酒店、餐飲及租賃業務		(28)	6,595
未分配企業收入		3,877	6,329
未分配企業開支		(27,313)	(27,464)
		<hr/>	<hr/>
除稅前溢利		16,873	21,866
除利息開支、折舊及所得稅開支前酒店、			
餐飲及租賃業務		7,934	14,813
		<hr/>	<hr/>

可報告分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業績指各分部的除稅前溢利，當中並未分配若干融資成本、上市開支、撥回重組時房地產轉讓稅超額撥備、其他開支以及企業收入及開支。此乃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呈報以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措施。

(b) 地區資料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遍佈捷克共和國、德國及奧地利。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資料按經營所在地呈列。有關本集團非流動資產的資料按資產所在地區呈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捷克共和國	242,849	219,861
德國	40,576	39,619
奧地利	21,794	22,613
	<hr/>	<hr/>
	305,219	282,093

於二零二五年	於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三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捷克共和國	281,513	251,383
德國	119,113	112,871
奧地利	43,954	42,871
	<hr/>	<hr/>
	444,580	407,125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

(c)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客戶貢獻超過本集團總收益的10%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客戶貢獻超過10%)。

4. 收益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來自以下各項的博彩收益：		
－老虎機業務	171,026	157,974
－賭桌遊戲業務	47,421	38,144
	<hr/>	<hr/>
	218,447	196,118
來自下列業務的酒店、餐飲、租賃及相關服務收入：		
－酒店業務	49,735	49,589
－餐飲業務	36,940	35,955
－租賃業務	97	431
	<hr/>	<hr/>
	86,772	85,975
	<hr/>	<hr/>
	305,219	282,093

就酒店及餐飲交易而言，本集團一般向其公司客戶授出自發票日期起計介乎30至60日的信貸期。除此之外，與主顧及個別客戶的交易通過付款閘道以現金或信用卡結算，且一般於交易日期後2日內與本集團結算款項。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預期所有尚未履行的銷售合約將於報告期間結算日後12個月內履行(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預期所有尚未履行的銷售合約將於報告期間結算日後12個月內履行)。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允許，並無披露分配至該等未履行合約的交易價格。

5.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a) 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2,788	4,246
政府補助	68	23
撥回重組時房地產轉讓稅超額撥備	－	2,502
其他	119	－
	<hr/>	<hr/>
	2,975	6,771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b) 其他收益及虧損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	(834)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902	—
匯兌虧損淨額	(1,665)	(442)
出售物業及設備的(虧損)收益	(278)	55
於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撥回的減值虧損淨額	1	47
撥回已撇銷壞賬	323	—
	<u>(1,551)</u>	<u>(340)</u>

6. 融資成本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租賃負債利息	728	695
銀行及其他借貸利息	943	1,178
	<u>1,671</u>	<u>1,873</u>

7. 所得稅開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捷克共和國企業所得稅	5,266	6,171
—奧地利企業所得稅	2	2
	<u>5,268</u>	<u>6,173</u>

根據開曼群島的規則及法規，本集團毋須於該司法管轄區繳納任何所得稅。

就在捷克共和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所賺取溢利宣派的股息須按稅率15%繳納預扣稅。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於捷克共和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的可分派盈利(本集團並無就其計提股息預扣稅撥備)為港幣621,425,000元(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551,931,000元)。由於本集團有能力控制撥回暫時差額的時間，且該等差額可能不會在可見將來撥回，故未就該等金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捷克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以稅率21%(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1%)計算得出。

由於本集團產生稅項虧損或就抵銷應付所得稅使用稅項虧損，故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計提德國企業所得稅撥備(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撥備)。

由於本集團產生稅項虧損或就抵銷應付所得稅使用稅項虧損，故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計提奧地利企業所得稅撥備(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撥備)。然而，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處於稅項虧損狀況的實體均須繳納最低企業所得稅一年500歐元(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年500歐元)。

8. 除稅前溢利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無形資產攤銷		1,814	569
物業及設備折舊		13,147	10,273
使用權資產折舊		529	605

9.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經營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根據以下數據計算得出：

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盈利，
即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11,605			
			15,693

股份數目：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股	千股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806,594	805,801
全球發售超額配股權的潛在攤薄影響	—	<u>775</u>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806,594	<u>806,576</u>

10. 股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期內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港幣2.9仙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末期股息)	23,391	—

11. 應收貿易賬款

	於二零二五年	於二零二五年
	九月三十日	三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應收貿易賬款	7,822	8,400
減：信貸虧損撥備	—	(1)
	7,822	<u>8,399</u>

全部應收貿易賬款均來自酒店及餐飲業務。本集團一般向公司客戶授出自發票日期起計介乎30至60日的信貸期。與個別客戶的交易通過付款閘道以現金或信用卡結算，且一般於作出銷售後2日內與本集團結算款項。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根據發票日期呈列應收貿易賬款(扣除減值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五年 九月三十日	於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經審核)
30日以內	7,002	7,557
31日至60日	318	379
超過60日	502	463
	<hr/>	<hr/>
	7,822	8,399

12. 應付貿易賬款

供應商授出的信貸期介乎0至90日。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本集團應付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根據發票日期呈列如下：

	於二零二五年 九月三十日	於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經審核)
60日以內	8,128	5,644
61至90日	3,119	3,797
	<hr/>	<hr/>
	11,247	9,441

13. 報告期後事項

誠如二零二五年年報所披露，本集團已與Prosperous Bull Holdings Limited(「Prosperous Bull」)訂立協議，向Prosperous Bull出售其於Palasino Malta Limited的70%權益。由於訂約方擬轉型為不同的線上博彩平台，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七日，本集團代表Prosperous Bull支付提早終止費800,000歐元(相當於約港幣7,010,000元)以提早終止現有平台服務協議。本集團已於付款前接獲Prosperous Bull向本集團償還款項的承諾函。

直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尚未收到匯款。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淨收益

淨收益包括以下項目：

	二零二六年 財年上半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財年上半年 港幣千元	變動百分比
博彩	218,447	196,118	11%
酒店、餐飲及相關服務	86,675	85,544	1%
租賃	97	431	(77%)
	<hr/>	<hr/>	
博彩稅	305,219 <hr/> (79,702)	282,093 <hr/> (71,727)	8% <hr/> 11%
淨收益總額	225,517 <hr/>	210,366	7%

於二零二六年財年上半年，淨收益總額約為港幣226百萬元，較二零二五年財年上半年約港幣210百萬元增加7%。有關增幅主要受博彩收益增加所帶動。

於二零二六年財年上半年，博彩收益約為港幣218百萬元，較二零二五年財年上半年約港幣196百萬元增加11%。有關增幅主要由於在奧地利推出的營銷活動取得成功，令到訪人數增加所致。

下表概述娛樂場業務的業績：

	二零二六年 財年上半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財年上半年 港幣千元
來自以下各項的博彩收益：		
－老虎機業務	171,026	157,974
－賭桌遊戲業務	47,421	38,144
	<hr/>	<hr/>
	218,447	196,118
老虎機		
投注額	3,468,233	3,150,962
總贏額	175,183	167,110
每日每台老虎機平均贏額 ^(附註1)	1,510	1,524
娛樂場優勢比率 ^(附註2)	5.1%	5.3%
賭桌		
投注額	186,583	182,996
總贏額	50,276	43,123
每日每張賭桌平均總贏額 ^(附註1)	4,820	3,801
贏率 ^(附註2)	26.9%	23.6%
老虎機使用率		
－整體 ^(附註3)	20.3%	20.2%
－高峰時段(晚上八時正至凌晨十二時正) ^(附註4)	70.4%	67.3%

下表概述娛樂場業務的業績：(續)

附註：

1. 每日每台老虎機平均贏額 = 老虎機總贏額 / ((老虎機期初數目 + 老虎機期末數目) / 2) / 營業日數

每日每張賭桌平均總贏額 = 賭桌遊戲總贏額 / ((賭桌期初數目 + 賭桌期末數目) / 2) / 營業日數

2. A—老虎機投注額(老虎機投注總額)

B—賭桌遊戲入箱額(賭桌遊戲存入現金總額加於娛樂場賬房以現金購買的籌碼)

C—老虎機總贏額(老虎機投注額 - 老虎機獎金)

D—賭桌遊戲總贏額(存入現金總額 - 兑換為籌碼的現金)

老虎機娛樂場優勢比率 = (C/A) x 100%

賭桌遊戲贏率 = (D/B) x 100%

3. 使用率 = (玩家經常使用的老虎機數目 / 可用老虎機總數) x 100%

當玩家在遊玩過程中插入玩家賬戶卡登入老虎機時，老虎機視為正由玩家經常使用。

4. 高峰時段指每週五及週六晚上八時正至凌晨十二時正

酒店、餐飲及相關服務收益包括以下項目：

	二零二六年 財年上半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財年上半年 港幣千元	變動百分比
酒店業務	49,735	49,589	0%*
餐飲業務	36,940	35,955	3%
酒店、餐飲及相關服務收益總額	86,675	85,544	1%

* 變動不足1%。

於二零二六年財年上半年，酒店業務收益(包括客房收益及酒店相關服務收益)約為港幣49.7百萬元，與二零二五年財年上半年約港幣49.6百萬元大致持平，原因為可用客房數目減少導致客房收益下降及酒店相關服務收益增加產生的綜合影響。

下表概述酒店業務的業績：

	二零二六年 財年上半年	二零二五年 財年上半年	變動百分比
每日平均客房收入(港幣元) (附註1)			
<i>Hotel Columbus</i>	681	613	
<i>Hotel Auefeld</i>	736	765	
<i>Hotel Kranichhöhe</i>	734	714	
<i>Hotel Donauwelle</i>	797	814	
<i>Hotel Savannah</i>	663	658	
所有酒店平均值	722	713	1%
平均入住率(%) (附註2)			
<i>Hotel Columbus</i>	38	46	
<i>Hotel Auefeld</i>	61	60	
<i>Hotel Kranichhöhe</i>	66	59	
<i>Hotel Donauwelle</i>	63	63	
<i>Hotel Savannah</i>	66	64	
所有酒店平均比率	59	58	2%
客房收益(港幣千元) (附註3)			
<i>Hotel Columbus</i>	5,354	6,056	
<i>Hotel Auefeld</i>	7,349	7,864	
<i>Hotel Kranichhöhe</i>	9,182	8,220	
<i>Hotel Donauwelle</i>	15,284	16,428	
<i>Hotel Savannah</i>	4,867	6,116	
所有酒店平均值	8,407	8,937	(6%)
平均每間客房收益(港幣元) (附註4)			
<i>Hotel Columbus</i>	261	283	
<i>Hotel Auefeld</i>	449	462	
<i>Hotel Kranichhöhe</i>	487	420	
<i>Hotel Donauwelle</i>	505	510	
<i>Hotel Savannah</i>	439	423	
所有酒店平均值	428	420	2%

附註：

1. 每日平均客房收入 = 客房收益／使用中客房數目
2. 平均入住率 = (使用中客房數目／可用客房數目) x 100%
3. 酒店住客支付的酒店客房價格
4. 平均每間客房收益 = 客房收益／可用客房數目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利息收入。於二零二六年財年上半年，其他收入約為港幣3百萬元，較二零二五年財年上半年約港幣7百萬元減少56%。有關減幅主要由於利率下降及並無撥回重組時房地產轉讓稅的超額撥備。

其他收益及虧損

其他收益及虧損主要包括匯兌虧損淨額以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於二零二六年財年上半年，其他收益及虧損約為港幣1.6百萬元，而二零二五年財年上半年則約為港幣0.3百萬元。有關增幅主要原因為捷克克朗兌歐元升值(本集團大部分收益以歐元計值，而成本主要以歐元及捷克克朗計值)以及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部分被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所抵銷。

經營開支

於二零二六年財年上半年，經營開支約為港幣210百萬元，較二零二五年財年上半年約港幣195百萬元增加8%。有關增幅主要受僱員福利開支增加所帶動。經營開支明細載列如下。

	二零二六年 財年上半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財年上半年 港幣千元	變動百分比
僱員福利開支	104,379	95,179	10%
其他經營開支	61,909	60,181	3%
已耗用存貨	14,797	13,078	13%
折舊及攤銷	15,490	11,447	35%
上市開支	—	1,949	無意義
老虎機租金開支	11,822	11,224	5%
融資成本	1,671	1,873	(11%)
經營開支總額	210,068	194,931	8%

於二零二六年財年上半年，僱員福利開支約為港幣104百萬元，較二零二五年財年上半年約港幣95百萬元增加10%。有關增幅主要原因為捷克克朗兌港幣升值的匯率影響。

於二零二六年財年上半年，其他經營開支約為港幣62百萬元，而二零二五年財年上半年則約為港幣60百萬元。有關增幅主要由於在奧地利推出的營銷活動所產生的營銷成本。

已耗用存貨主要包括餐飲業務的食品及飲品成本。於二零二六年財年上半年，已耗用存貨的成本約為港幣15百萬元，較二零二五年財年上半年約港幣13百萬元增加13%。有關增幅主要由於捷克共和國食品通貨膨脹率高企，加上捷克克朗兌港幣升值的匯率影響。

於二零二六年財年上半年，折舊及攤銷約為港幣15百萬元，較二零二五年財年上半年約港幣11百萬元增加35%。有關增幅主要反映接近二零二五年財年上半年末所購入老虎機的折舊。

於二零二六年財年上半年，老虎機租金開支約為港幣12百萬元，與二零二五年財年上半年約港幣11百萬元大致持平。

於二零二六年財年上半年，融資成本約為港幣1.7百萬元，與二零二五年財年上半年約港幣1.9百萬元大致持平。

期內溢利

由於上述因素的綜合影響，二零二六年財年上半年的溢利約為港幣12百萬元，較二零二五年財年上半年約港幣16百萬元減少26%。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約為港幣575百萬元，較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約港幣549百萬元增加5%，而本集團的資產總值則由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約港幣761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約港幣793百萬元。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的銀行及現金結餘以及銀行借貸。

	於二零二五年 九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於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銀行借貸		
於1年內到期	9,161	8,322
於1至2年內到期	9,354	8,461
於2至5年內到期	30,000	35,472
於5年後到期	728	1,310
銀行貸款借貸總額	49,243	53,565
銀行及現金結餘	249,540	291,523
流動資金狀況	249,078	286,855
現金淨額	199,835	233,290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借貸合共約為港幣49百萬元以歐元計值，而銀行借貸的34%以浮動利率計息，其餘則以固定利率計息。

本集團有受限制銀行存款約港幣20百萬元，並向銀行質押若干土地及樓宇作為抵押品，指示一間銀行發出擔保約港幣46百萬元作為額外可退還博彩保證金，以遵守捷克博彩法的規定。受限制銀行存款於博彩牌照最終撤銷或中止後可予退還，且不會於報告期間結算日後12個月內變現，故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受限制銀行存款按0.75%的固定年利率計息。

外匯管理

大部分收益以歐元計值，而成本則主要以歐元及捷克克朗計值。歐元兌捷克克朗的幣值波幅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本地及國際經濟及政治發展以及本地市場的供求關係。本集團難以預測未來市場力量或政府政策可能如何影響捷克克朗兌歐元或其他貨幣之間的匯率。我們在日常營運過程中收取客戶的外幣付款，並有以不同貨幣計值的借貸及貸款餘額。匯率波動可能導致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以港幣呈列的收益大幅減少。因此，經營業績受貨幣匯率波動所影響，使本集團可能難以比較經營業績。

本集團目前並無維持外幣對沖政策以對沖貨幣風險。然而，本集團管理層盡量提高以歐元計值的成本份額、密切監察外幣匯率變動以管理外幣風險，並將於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隨著捷克克朗近期升值，本集團管理層正與銀行進行討論，以探索對沖選項(如適用)。

資本開支

本集團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物業及設備。

於二零二六年財年上半年，本集團產生資本開支約港幣6.5百萬元，包括(i)酒店及娛樂場的一般翻新及保養約港幣1百萬元；(ii)升級及更換物業及設備約港幣3百萬元；及(iii)發展Palasino Mikulov約港幣2.5百萬元。有關資本開支金額以經營業務所得的現金及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如適用)按計劃所得款項用途撥付。

資本承擔

資本承擔主要為已訂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中計提用於購置物業及設備的資本開支。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約為港幣24百萬元，主要歸因於添置老虎機及發展Palasino Mikulov。資本承擔將透過現金及現金等值物、銀行貸款及全球發售的上市所得款項(如適用)按計劃所得款項用途撥付。

本公司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已分別抵押銀行存款以及物業及設備約港幣5百萬元及約港幣216百萬元以獲取在德國及奧地利訂立的銀行貸款以及在捷克共和國訂立的銀行擔保，以符合捷克博彩法的規定。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除上述已抵押資產外，本集團亦就銀行借貸質押Trans World Hotels Austria GmbH的全部股權。

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約為9%(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0%)。資產負債比率按於各財政年度／報告期間結算日的銀行借貸總額除以權益總額再乘以100%計算。資產負債比率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下降主要是由於二零二六年財年上半年賺取的全面收益總額使權益總額增加。

所持重大投資、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除本中期業績公告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重大收購或出售。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或然負債。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主要於捷克共和國、德國及奧地利聘用683名(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697名)僱員。於二零二六年財年上半年，僱員成本約為港幣104百萬元(二零二五年財年上半年：港幣95百萬元)。

本集團向僱員提供周全的薪酬待遇及晉升機會，其中包括醫療福利，以及適合各層級員工職責及職能的在職及外部培訓。

本集團已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四日採納購股權計劃，以激勵或獎勵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作出或可能作出的貢獻。於本中期業績公告日期，概無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出。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中期業績公告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具法律約束力的任何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全球發售及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所得款項淨額(「所得款項淨額」)(扣除本公司支付的包銷佣金及其他開支)約為港幣209.4百萬元。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約為港幣193.6百萬元。於二零二六年財年上半年，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六日的年報(「二零二五年年報」)所載經修改擬定用途，本公司已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約港幣8.1百萬元，除二零二五年年報所述者外，本公司目前並無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具體計劃。下表載列所得款項用途明細：

主要類型	截至二零二五年		於二零二五年		動用剩餘所得款項的		預期時間表 (港幣百萬元)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總計
	三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六年	九月三十日的	未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透過資產更新維持及進一步鞏固我們在捷克共和國博彩業的市場地位	27%	51.7	3.0	48.7	2.2	5.2	41.3	48.7	
透過收購業務或資產及／或競投新博彩牌照持續拓展我們在捷克共和國、中歐或其他市場的博彩業務	32%	62.8	-	62.8	36.5	16.0	10.3	62.8	
額外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其中：									
－發展 Palasino Mikulov	31%	59.8	4.0	55.8	34.5	-	21.3	55.8	
－一般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	10%	19.3	3.2	16.1	6.5	9.6	-	16.1	
	<u>100%</u>	<u>193.6</u>	<u>10.2</u>	<u>183.4</u>	<u>79.7</u>	<u>30.8</u>	<u>72.9</u>	<u>183.4</u>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三月十八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概述，倘上市所得款項未根據適用法律及法規即時用於上述用途，我們將在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或(就非香港存款而言)香港以外司法管轄區的相關法律所界定的持牌銀行及／或認可財務機構存入短期存款，以此形式持有該等資金。

隨著利率下降，短期存款回報明顯下降。為優化投資回報，我們將部分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分配至上市債務證券及貨幣市場基金，並兌換為美元以利用相對較高的利率。為提高整體投資回報，我們計劃將餘下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若干部分分配至風險相對較高的投資(如高回報債券)，而將餘下部分分配至結構性存款等風險較低的投資(如雙幣投資及固定收入工具)，以分散我們的投資組合及提高回報。我們密切注意，更高回報通常帶來更高風險。為確保風險與回報之間取得平衡，我們將密切監察不斷變化的市況。

該等策略將提高投資的靈活性，使本集團能夠適應多變的全球經濟環境，同時增加整體現金流及投資回報。本公司將遵照相關上市規則刊發公告(如適用)。

前景及展望

過去六個月充滿挑戰。儘管本集團博彩分部的業績理想，惟酒店分部表現下滑仍持續影響本集團的財務表現。

鑑於全球經濟環境動盪，本集團正採取審慎方針。為應付經營開支上漲，本集團積極採取措施應對該等挑戰。優先落實成本控制及執行變現策略依然是主要目標。

為拓展業務，本集團正籌備在捷克共和國米庫洛夫開設第四間娛樂場(即Palasino Mikulov)，計劃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底開始營運，視乎竣工後取得最終政府批准而定，惟無論如何不遲於該財政年度第四季。同時，本集團將積極尋求新機遇，透過收購業務及／或競投新博彩牌照進一步拓展本集團在歐洲、亞洲及其他市場的博彩業務。

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

為補充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綜合財務報表，經調整溢利淨額、經調整EBITDA及經調整物業EBITDA作為額外財務計量呈列，其未經審核，亦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據此呈列。該等財務計量消除管理層視為並非業務表現指標項目的影響，由管理層用於評估財務表現。該等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亦被視為向投資者提供額外資料，協助彼等以與協助管理層比較不同會計期間的財務業績相同的方式理解及評估綜合經營業績。

經調整溢利淨額(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按溢利淨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撇除上市開支及重組時房地產轉讓稅後計算得出。本公司將經調整EBITDA(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界定為本年度溢利／虧損，並無計及折舊及攤銷、所得稅、融資成本以及利息收入。經調整物業EBITDA(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按經調整EBITDA(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與線上博彩開支對銷後計算得出，以顯示本集團實體娛樂場及酒店的表現。

本集團提供經調整物業EBITDA(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與經調整EBITDA(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與經調整溢利淨額(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以及本年度溢利的對賬，其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算及呈列。經調整溢利淨額、經調整EBITDA及經調整物業EBITDA詞彙並非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界定，亦不應被單獨考慮或詮釋為經營虧損／溢利或任何其他表現計量的替代項目，亦不應被視為本集團經營表現或盈利能力的指標。

由於本集團的經調整溢利淨額、經調整EBITDA及經調整物業EBITDA(全部均為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並無標準涵義，且各公司未必以相同方式計算經調整溢利淨額、經調整EBITDA及經調整物業EBITDA，故本集團的經調整溢利淨額、經調整EBITDA及經調整物業EBITDA未必能與其他公司類似名稱的計量進行比較。下表呈列各所示年度經調整物業EBITDA(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與經調整EBITDA(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與經調整溢利淨額(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以及溢利的對賬：

	二零二六年 財年上半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財年上半年 港幣千元
期內溢利	11,605	15,693
加：		
上市開支	-	1,949
減：		
撥回重組時房地產轉讓稅超額撥備	<u>-</u>	<u>2,502</u>
經調整溢利淨額(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11,605	<u>15,140</u>
加：		
折舊及攤銷	15,490	11,447
所得稅	5,268	6,173
融資成本	1,671	1,873
減：		
銀行利息收入	<u>2,788</u>	<u>4,246</u>
經調整EBITDA(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31,246	<u>30,387</u>
加：		
線上博彩開支	7,526	13,209
經調整物業EBITDA(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38,772	<u>43,596</u>

於二零二六年財年上半年，本集團錄得經調整物業EBITDA(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約港幣39百萬元，較二零二五年財年上半年約港幣44百萬元下降11%。

該降幅主要由於二零二六年財年上半年酒店、餐飲及租賃業務減少及匯兌虧損所致。為此，本集團已啟動針對該分部的表現改善計劃，包括但不限於暫停非高峰時段的餐飲服務、集中及精簡本集團採購流程以及提高內部資源配置效率，以推動收益增長，優化成本結構。本集團將密切監控該等表現改善計劃。同時，本集團已訂立不具法律約束力的授權書，以探索循環投資資本的機遇，將所得款項調配至核心業務分部。

期後事項

誠如二零二五年年報所披露，本集團已與Prosperous Bull Holdings Limited(「Prosperous Bull」)訂立協議，向Prosperous Bull出售其於Palasino Malta Limited的70%權益。由於訂約方擬轉型為不同的線上博彩平台，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七日，本集團代表Prosperous Bull支付提早終止費800,000歐元(相當於約港幣7,010,000元)以提早終止現有平台服務協議。我們已於付款前接獲Prosperous Bull向本集團償還款項的承諾函。

直至本中期業績公告日期，本集團尚未收到匯款。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深明維持良好企業管治常規的重要性。董事會就本集團業務行為制定合適政策及實施適當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企業管治守則」或「企管守則」)，作為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的基準。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所載原則及適用守則條文。

本公司將繼續定期檢討及監察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並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常規。

審核委員會

由本公司全體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廖毅榮博士、林錦才先生、吳先僑女士及焦捷女士)組成的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採納的會計原則、準則及慣例，並就有關審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以及財務報告(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的事宜進行討論。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如有))。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及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並無持有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

刊發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刊載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palasinoholdings.com。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將於有需要時在適當時間寄發予股東，並刊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非執行董事辭任

董事會謹此宣佈，李夢筆先生(「李先生」)因工作安排變動辭任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七日起生效。

李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辭任的事宜需提請本公司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垂注。董事會謹此向李先生致以衷心謝意，感謝彼於任職期間對本公司所作出的寶貴貢獻。

承董事會命
百樂皇宮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羅國泰

香港，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i)執行董事 *Pavel MARŠÍK* 先生；(ii)非執行董事 *丹斯里拿督邱達昌* 及 *孔祥達* 先生；以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 *廖毅榮* 博士、*林錦才* 先生、*吳先僑* 女士及 *焦捷* 女士。